**通化师范学院校史编纂暨校史馆建设实施方案**

编史修志、存史资政是校园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鉴于我校校史自2008年以来一直没有编修，长期累积会导致史料丢失或史实不清，且随着产教融合大楼的建成校史馆建设已迫在眉睫，为保证我校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调查研究，运用现代科学理论和方法，全面、系统、真实地反映我校的基本情况和历史发展进程，突出重点，突出特色，总结经验，寻找规律，为社会各界及学校提供比较翔实、客观的教育及历史资料。

**二、工作期限**

本次校史编纂跨越时间为2008—2023年，共计15年，体例和风格延续以往。今后将校史编纂工作作为学校的一项日常工作，定期编写学校大事记，每年拟出版1本学校年鉴，真正起到“存史、资政、教化、育人”的功能。为了方便工作，提高质量，以利于统揽年鉴和校史编纂，学校成立校史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落在校党政办公室，负责校史编纂的日常调度及统筹。校史馆建设2025年要全部完成，展陈自建校起至今所有的重要历史印迹。

**三、校史编纂原则**

（一）坚持“实事求是、直书直录、存真求实”原则。

（二）坚持“全面记述，突出特色，近详远略”原则。

（三）坚持突出“改革发展”主题原则。

**四、校史编纂质量标准**

（一）观点正确，符合编纂指导思想，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涉外、保密、民族、宗教政策的有关规定。

（二）资料翔实，数据准确无误，内容全面、客观、真实，详略得当。

（三）体例完备严谨，篇目分类科学、门类合理，归属得当。

（四）行文规范，表述准确，简练流畅。

**五、校史编纂规范**

（一）结构。分篇、章、节、目四层编纂。

（二）体例。以志为主，述、志、记、图、表、录诸体并用，采取沿年记史,按不同办学时期分段叙事的手法，遵循“横分门类、纵述始末”的原则，内容相互关联的各有侧重，力避重复。

（三）文体。以记述体为主，附以说明、论说等文体。记述方法是直书其事，叙而不述，述而不议，通过记述史实寓论断和褒贬。

（四）称谓。历史纪年、地理名称、以及各个历史时期的机构名称及职级职位等均以当时习惯为主。人物称谓原则上一律直书其名，不加褒贬之词。人物提名坚持“重要人物和有突出贡献的人物才进校史”的原则。

（五）数字表述。凡可使用阿拉伯数字而又很得体的地方均使用阿拉伯数字，名称顺序号和少数不确切的数字（如七八十）用汉字。

（六）图表。本着有史料价值且有助于说明内容及简缩文字的原则进行设置。

**六、工作步骤**

**（一）成立校史编纂工作委员会**

名誉主任：杨秀祖

主 任：梅丽娜 朱俊义

副 主 任: 郭璟瑞 李 鹏（主持日常工作） 苏春年

许适琳 鲁英杰 张秋菊 周 佳

成 　员：机关各处室、教辅部门、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

**（二）校史编纂、校史馆建设工作组**

组　长：杨秀祖（兼） 李　鹏（兼）

副组长：李争一 赵彦杰

成　员：李武明 谭学峰　纪建业　林　松 张雯虹

苏丽涛　张 存　王重金　董 伟 张 翌

潘国彬 贾云章　胡春达 王 雨 瓜尔佳·世旺 宋 阳 机关处室、教辅部门、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

校史编纂办公室设在党校办。

校史馆建设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

**（三）校史编纂步骤时限**

**1.校史撰写**

（1）2024年2月底前，各二级学院、各部门完成各自编纂内容大纲和任务到人（专人负责并与校史编写组办公室对接完成）。

（2）2024年4月底前，各学院、各部门高质量完成初稿编纂任务；2024年6月底前，各学院、科研院所力争高质量完成初稿编纂任务。

（3）2024年11月底前，校史编纂办公室完成校史统稿，形成初稿，送校史编纂工作委员会审核。

**2.审稿、校对、付印**

（1）2025年2月底前，完成校史一审（各部门征求意见）。

（2）2025年3月底前，完成校史二审（校长办公会审定）。

（3）2025年4月底前，完成校史三审（党委常委会审定）。

（4）2025年5月底前，校史编纂办公室完成校史校对。

（5）2025年6月初，校史编纂工作委员会审核。

（6）2025年6月底前，校史编纂办公室完成校史付印前全部工作。

（7）2025年8月底前，完成印刷。

**（四）督促、检查和指导**

校史编纂工作委员会适时对校史编纂、校史馆建设办公室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指导；校史编纂办公室、校史馆建设办公室适时对各学院、各部门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指导，保证校史编修和资料征集进度及质量。建立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责任制和考核制，将工作表现和业绩纳入部门和个人工作考核内容。

**七、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做好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既是回顾历史，展示成就，也是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凝炼精神、聚人心、树形象的重要平台，全校师生要把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作为当前重要工作任务来抓，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高度重视。

**（二）广泛发动，积极参与**

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很强的系统工程，是需要全校广大师生员工共同参与的一件大事。各学院、各部门要大力宣传、积极工作，广泛动员全体师生员工积极参与，为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献计献策、搜集资料、贡献力量。

**（三）分工负责，团结协作**

各学院、各部门党政负责人是本部门校史编纂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指定1人专门负责校史编纂工作，保证专责人员的精力和时间。各学院、各部门要细化任务、责任到人，分工协作、密切配合，高质量地完成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任务。

**（四）精心组织，扎实工作**

各学院、各部门要正确处理校史编纂和校史馆建设工作与其它工作的关系，周密计划、精心安排、科学组织，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做到“两不误、两促进”。

**八、奖惩办法**

（一）学校将根据各学院、各部门和个人最终定稿的材料，按工作量多少和国家政策及校内规定兑现相应报酬。

（二）学校将根据各部门和个人完成工作任务的情况，评选表彰史志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三）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部门和个人，将影响学院、部门和个人年度评先评优。

通化师范学院

2023年11月30日